

证券简称：贵州茅台

证券代码：600519

编号：临 2024—024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 年 9 月 18 日，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的通知，发出会议通知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了提前通知的要求。2024 年 9 月 20 日，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（详见公司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24—025）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会议同意，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，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1795.78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

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 亿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（含），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1 日